

关于上海盛本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
的专项说明
上会业函字(2026)第 0567 号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上海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关于上海盛本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 的专项说明

上会业函字(2026)第 0567 号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我所接受委托,业已完成上海盛本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本智能公司”)2025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并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26)第 9238 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审计类第 1 号》的相关要求,现将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情况说明如下: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审计报告》中“二、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如下:

我们对于贵公司部分集成设备业务按照总额法在 2025 年度确认收入 123,077,627.66 元。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尚未获得充分适当的证据表明贵公司在该等交易中属于主要责任人角色,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该项收入按净额法进行调整。截至审计报告日,该交易形成的应收款已全部收回。

二、发表保留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1、重要性

我们在上述财务报表审计中,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221 号——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时的的重要性》,以营业收入的 1%计算了合并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金额为人民币 250 万元,该重要性水平的计算方法较上一年度没有变化。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2、发表保留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保留意见涉及的上述错报如存在,对盛本智能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但仅限于对“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等特定报表科目产生影响,不具有广泛性。盛本智能公司在前文所述部分集成设备业务中,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未能提供必要的集成设备管控过程证据,我们亦无法实施满意的替代性审计程序,证明公司在该等交易中属于主要责任人角色,以确定是否有必要对盛本智能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作出相应调整。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七条规定,当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不能得出财务报表整体不存在重大错报的结论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八条规定,当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保留意见。因此,我们对盛本智能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发表了保留意见。

三、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内盛本智能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可能)的影响:保留意见涉及的上述错报如存在,相关事项不会导致盛本智能公司报告期内盈亏性质发生变化,也不会使盛本智能公司报告期末的净资产变为负数,该事项对盛本智能公司报告期的现金流量没有影响,同时该事项对盛本智能公司的风险警示指标、以及运用持续经营假设编制 2025 年度财务报表的适当性亦没有影响。

四、保留意见涉及事项是否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

依据我们已经获得的审计证据,我们无法确定保留意见涉及事项是否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本专项说明仅供上海盛本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与 2025 年年度报告同时披露之用, 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 不得作其他用途使用。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建华



中国注册会计师


何敏敏



二〇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姓名: 张建华
 Full name: Zhang Jianhua
 性别: 男
 Sex: Male
 出生日期: 1981-09-17
 Date of birth: 1981-09-17
 工作单位: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Shanghai Accounting Firm (Shenzhen Branch)
 身份证号码: 350203198109174006
 Identity card No: 35020319810917400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张建华 440300360588

年 月 日
 / /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



姓名	何敏敏
Full name	何敏敏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7-10-26
Date of birth	1987-10-26
工作单位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360502198710267112
Identity card No.	36050219871026711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8463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 年 12 月
Date of Issuance



何敏敏 310000084631



2015年12月30日
年检注册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

证书序号: 00011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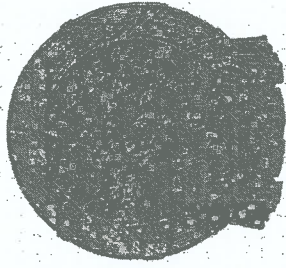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

名称: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张晚荣

注册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755号25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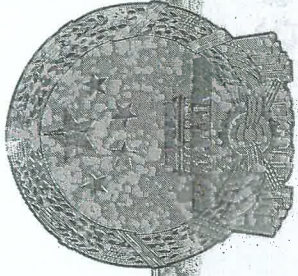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8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 [98] 160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 [2013] 71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8年12月28日 (转制日期 2013年12月11日)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10106086242261L

照编号: 06000000202512170070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
了解经营主体身份信息
、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离、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出资额 人民币339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27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755号25层



登记机关

2025年12月17日